

上市公司是通过什么审核—公司要上市的话都要经过哪些审查？垃圾公司能上市不有机会？-股识吧

一、新股发行要经过哪些审核和手续

股票发行的审核内容包括：（1）受理申请文件。

当保荐机构履行完成对发行人上市前的辅导工作，并且发行人按照《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9

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证监发行字[2006] 6号）的要求制作了申请文件后，保荐机构就可以推荐企业并向证监会申报申请文件。

（2）初审。

证监会受理申请文件后，对发行人申请文件的合规性进行初审，并在30日内将初审意见函告发行人及其保荐机构。

保荐机构应自收到初审意见之日起10日内将补充完善的申请文件报至证监会。

（3）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证监会对根据初审意见补充完善的申请文件进一步审核，并在受理申请文件后60日内，将初审报告和申请文件提交发行审核委员工作会议（以下简称“发审会”）审核。

发审会按照国务院批准的工作程序开展审核工作，委员会进行充分讨论后，以投票方式对股票发行申请进行表决，提出审核意见。

（4）核准发行。

依据发审会的审核意见，证监会对发行人的发行申请作出核准或不予核准的决定。予以核准的，出具核准公开发行的文件。

不予核准的，出具书面意见，说明不予核准的理由。

证监会应当自受理申请文件之日起3个月内作出决定。

此外，还需关注举报信处理程序。

证监会对举报信处理执行独立运转程序，不影响正常的发行审核进度。

没有依据、缺乏线索、没有署名的举报信，由保荐机构会同其他申报中介机构核查；

提出明确线索、署名和联系方式的，可考虑做同业复核。

举报信由中介机构核查的同时，企业应说明是否存在举报情况。

在审核过程中收到的举报信必须处理完毕，方能提请发审会讨论发行申请；

在发审会后收到的举报信，必须处理完毕后，方可发行。

二、上市公司哪些情况需要经过审计

中期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但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审计：

- (一)拟在下半年进行利润分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弥补亏损；
-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或者本所有关规定应当进行审计的其他情形。

年度报告是指公司整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及其他相关文件。

国务院发布的《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第57条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向证监会、证券交易场所提供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颁发的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第二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对公司年度报告中应披露的信息作了详细的规定。

上市公司这是因为市场经济的客观要求是法制必须健全，这样才能维护正常的经济秩序，才能维护社会公众利益。

《公司法》规定上市公司的年度会计报表必须经过独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这样一是可以防止报表的错误、漏洞造成对国家税收的影响，避免偷税漏税现象；二是可以保护投资者的经济利益，合法权益，防止财产出现不正当转移及其它损害社会公众利益的问题。

三、一个公司上市审核都要审核什么？

几乎所有方面，重点是历史沿革、业务技术（包括产品、技术、市场、客户、供应商、环保、安全等等）、财务会计、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董监高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大诉讼仲裁等重大事项等等。

可以看《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管理办法》里规定的上市条件和上市公司的招股说明书，凡是其中提到的都是审核对象。

从上报证监会开始算，正常情况下6-9个月的审核时间。

之前的准备工作时间就很难讲了。

四、公司上市需要经过法院审批吗

不需要法院审批，而是证监会审批。

具体流程如下（仅指A股）：1、改制

中国的公司分为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两种。

一般早期的、中小型的公司都是有限责任公司，但是法律规定上市的必须是股份有

限公司，所以要把法律形式改变为股份有限公司。

2、辅导 改制为股份公司之后，券商必须对企业进行上市辅导，一般时间需要一到三个月，偶尔也有更长的。

主要是让企业建立起完全符合上市要求、相对完善的运营体制。

3、申报 辅导完成以后就是制作上市的申报材料，然后将申请文件提交证监会。

从开始制作到申报顺利的话大概需要两三个月时间。

4、沟通反馈 证监会受理申报材料之后会和企业以及相关中介机构反馈沟通，通过开见面会、出具书面的反馈意见等方式。

企业和中介机构要根据证监会的要求继续深入核查、说明，相应的修改完善申报文件。

5、发审会

沟通得差不多以后，证监会就会组织召开发行审核委员会，俗称“上会”。

7名委员现场开会，请企业和保荐代表人当场答辩，5个人以上同意的话就算“过会”。

6、发行上市 通过发审会后，一般来说意味着证监会同意了企业的发行申请。

再对申报材料进行一些小的修改完善以后，证监会就会给发行批文（正式名称叫做核准文件），企业拿着这个文件就开始发行，然后向交易所申请挂牌上市。

五、IPO审核制度具体指什么？

是指一家企业或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次将它的股份向公众出售（首次公开发行，指股份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招股的发行方式）。

好处：1. 募集资金，吸引投资者；

增强流通性；

提高知名度和员工认同感。

2. 回报个人和风险投资；

利于完善企业制度，便于管理。

坏处：1. 审计成本增加，公司必须符合SEC规定。

募股上市后，上市公司影响加大路演和定价时易于被券商炒作。

2. 失去对公司的控制，风投等容易获利退场。

审核流程：1. 材料受理、分发环节2. 见面会环节3. 审核环节4. 反馈会环节5.

预先披露环节6. 初审会环节7. 发审会环节8. 封卷环节9. 会后事项环节10.

核准发行环节

六、审公司上市有哪些程序

公司股票上市程序 一.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 根据《证券法》第43-46条规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交易，必须报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授权证券交易所依照法定条件和法定程序核准股票上市申请。

国家鼓励符合产业政策同时又符合上市条件的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提出股票上市交易申请时，应当提交下列文件：

- 1.上市报告书；
- 2.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
- 3.公司章程；
- 4.公司营业执照；
- 5.经法定验证机构验证的公司最近三年的或者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
- 6.法律意见书和证券公司的推荐书；
- 7.最近一次的招股说明书。

股票上市交易申请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核准后，其发行人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交核准文件和前条规定的有关文件。

证券交易所应当自接到该股票发行人提交的前款规定的文件之日起六个月内，安排该股票上市交易。

二.报交易所申请上市 1.上市的推荐人应在公司申请上市过程完成相关工作，公司在材料提供方面予以协助。

2.公司向交易所申请上市，至少需在拟订上市日的五至七个工作日前向交易所提供齐备的申请材料（见《申请上市提交资料目录》）。

3.发行结束后，上市推荐人应及早和存管部联系，在上市之前5个工作日之前将全体股东登记股托管资料交存管部登记托管完毕，填写相关审查表并交存管部确认后，报送上市部。

4.上市部对公司提交的上市申请材料进行审查，符合上市条件的，报中国证监会批准。

5.上市安排经证监会同意后，公司应当在上市交易日第五日内在指定报刊上刊登上市公告书，并与交易所签订《上市协议》和《股票发行登记长期服务合同》。

股票上市交易申请经证券交易所同意后，上市公司应当在上市交易的五日前公告经核准的股票上市的有关文件，并将该文件置备于指定场所供公众查阅。

七、公司上市需要经过法院审批吗

八、公司要上市的话都要经过哪些审查？垃圾公司能上市不有机会？

垃圾公司上市的时代已经不存在了。一、申请程序申请人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性机构，对其资产资信、财务状况等进行审计、评估，并就相关事项出具财务状况意见书、资产评估意见书以及法律意见书。

然后公司向地方政府或中央企业主管部门提出公开发行股票的应用，同时提交下列文件：申请报告、发起人会议或股东大会同意公开发行股票的决定；

批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文件；

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或股份有限公司筹办登记证明；

公司章程；

招股说明书；

资金运用的可行性报告；

需要国家提供资金或其他条件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还应当提供有关部门同意固定资产投资立项的批准文件；

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近三年来或自公司成立以来的财务报告和由2名以上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会计师事务所签名、盖章的审计报告；

就公司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由2名以上律师及其律师事务所签名、盖章的法律意见书；

由2名以上的专业资产评估人员及其所在机构签名、盖章的资产评估报告；

由2名以上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签名、盖章的验资报告；

涉及国有资产的，还应提交国有资产管理部出具的确认文件；

股票发行的承销方案和承销协议；

地方政府或中央企业主管部门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二、审批程序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发行申请，由地方政府或中央企业主管部门进行审批；

地方政府或中央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自接到申请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是否批准的审批决定，并抄报证监会。

三、复审程序经批准的股票发行申请，送证监会复审。

证监会应当在自收到申请之日起的20个工作日内出具复审意见书。

经证监会复审同意的，申请人应当向证券交易所上市委员会提出申请，经上市委员会同意接受上市的，才能发行股票。

四、股份有限公司与证券经营机构签订证券承销协议，由证券经营机构承销股票根据《证券法》第21条的规定，公开发行的股票应当由证券经营机构承销。

股份有限公司与证券经营机构签订的承销协议应当载明下列事项：1、当事人的名称、住所及法定代表人姓名；

2、代销、包销股票的种类、数量、金额及发行价格；

3、代销、包销期限及起止日期；

4、代销、包销的付款方式及日期；

- 5、代销、包销费用的计算、支付方式及日期；
- 6、违约责任；
- 7、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

另外，《证券法》第24条规定，证券公司承销证券，应当对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进行核查；

发现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不得进行销售活动；

已经销售的，必须立即停止销售活动，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

五、向社会公布招股说明书及发行股票的通知，进行股票发售工作招股说明书一般要在股票发售之前刊登在证监会指定的全国性证券报刊上。

发行股票的通知也要在报刊上公开发布。

通知中应当列明发行股票的数量、价格、发行时间以及发行方法。

发行记名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还应当置备股东名册。

股东名册应当记载以下事项：1、股东姓名、名称及住所；

2、各股东所持股份数；

3、各股东所持股票的编号；

4、各股东取得其股份的日期。

发行无记名股票的，股份有限公司应当记载其股票数量、编号及发行日期。

参考文档

[下载：上市公司是通过什么审核.pdf](#)

[《挂单多久可以挂股票》](#)

[《股票改手续费要多久》](#)

[《启动股票一般多久到账》](#)

[《法院裁定合并重组后股票多久停牌》](#)

[下载：上市公司是通过什么审核.doc](#)

[更多关于《上市公司是通过什么审核》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62868734.html>